

中共木兰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木农工组发〔2024〕6号

关于木兰县 2024 年县级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 项目库入库项目的批复

县乡村振兴局：

为全面落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，按照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要求，你单位按照程序自下而上完成了木兰县 2024 年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动态调整工作，新增录入县级项目库项目 3 个，项目投资金额 1030 万元。公示后无异议。

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，同意将新增的 3 个项目录入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。请你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要求，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录入工作。

附：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基本情况表

中共木兰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
2024年6月7日



中共木兰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6月7日印发

共印5份